

湖北戈碧迦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含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金收益水平，公司（含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现金管理类产品及国债逆回购品种，在不影响公司（含子公司）正常经营及发展的情况下，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通过购买金融机构短期理财产品、现金管理类产品及国债逆回购品种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金额为不超过 30,000 万元人民币（含 30,000 万元）；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现金管理类产品及国债逆回购品种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含子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含子公司）日常运营，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三) 委托理财方式

1、 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含子公司）在投资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的未到期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现金管理类产品及国债逆回购品种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 30,000 万元），投资额度在投资授权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四) 委托理财期限

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二、 决策与审议程序

2026 年 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七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现金管理类产品及国债逆回购品种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026 年 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现金管理类产品及国债逆回购品种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026 年 1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现金管理类产品及国债逆回购品种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风险分析：公司（含子公司）选择的投资品种为保本型或低风险、稳健型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现金管理类产品及国债逆回购品种，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及市场波动影响，不排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决策程序：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进行审批，并由公司财务部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含子公司）将结合生产经营、资金使用计划、理财产品认购及到期等情况，合理开展短期理财产品购买和国债逆回购交易。

风控措施：公司（含子公司）将根据经营计划及资金使用计划，统筹安排现金管理、委托理财及国债逆回购投资，严格按授权品种在授权额度内实施投资行为。公司授权总经理审批购买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品种，财务部具体实

施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财务部需持续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安全性和流动性，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含子公司）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现金管理类产品及国债逆回购品种资金来源于公司闲置资金，并以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安全为前提，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同时通过适当理财投资，可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提升资金收益水平，增加公司整体收益。

五、 备查文件

- 1、《湖北戈碧迦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七次专门会议决议》；
- 2、《湖北戈碧迦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湖北戈碧迦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湖北戈碧迦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6日